

## 河北证监局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：

### 正确认识私募，远离非法投资

私募基金是以非公开方式向投资者募集资金设立的投资基金，其投资标的包括股票、股权、债券、期货、期权、基金份额及投资合同约定的其他品种。投资者在购买私募基金产品时，要知悉私募基金的构成及运作，清楚私募基金的风险，提高风险防范意识，并特别注意中国证监会有关私募基金重要的规范性要求：

★未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成为私募基金管理人，不得从事私募基金业务或以私募基金为名开展第三方理财业务；

★私募基金不得公开或变相公开宣传，不得虚假宣传和误导性宣传，不得承诺保本保收益；

★私募基金只能面向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募集，合格投资者是指具备相应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担能力，投资于单只私募基金的金额不低于 100 万元且净资产不低于 1000 万元的单位、金融资产不低于 300 万元或者最近三年个人年均收入不低于 50 万元的个人。

目前，非法私募活动主要有以下特征：

- ★未依法登记备案，或借用登记机构名义进行非法集资；
- ★公开向社会大众宣传推介；
- ★承诺保本保收益；
- ★向非合格投资者募集；
- ★金融机构及其从业人员采用“飞单”方式进行销售。

河北证监局提醒您：正确认识私募，远离非法投资。私募基金不是大众理财产品，具有高风险特征，投资者应谨慎判断和识别风险，为自己负责，为家人负责，保护自己的财产利益。如发现非法私募活动或线索，可以拨打相关热线电话进行投诉举报。（河北证监局投诉电话：0311—83630191）